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5]第 1-02490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5]第 1-02490 号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其它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 国 • 北 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241号）核准，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50 亿元。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为 353,857,040 股，发行价格为 14.13 元/股。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验字 [2023] 000381 号《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验资报告》，公司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999,999,999.04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34,750,083.46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965,249,915.58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26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募集资金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总额	4,999,999,999.04
2	减：承销及相关费用（不含增值税）	30,188,679.25
3	加：利息收入	78,814,929.63
4	减：手续费	13,934.42
5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87,522,671.56
6	减：募集资金专户支付募投项目投资金额	585,149,842.27
7	减：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2,701,891,509.42
8	募集资金余额	1,474,048,291.75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7月27日对《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办法》的部分内容进行修订，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及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1,474,048,291.75元，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账户状态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791902048110608	550,786.24	正常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际大厦支行	8110701012402598215	275,905,181.28	正常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	91150078801000004264	956,993,164.53	正常
新乡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际大厦支行	8110701013202601337	70,387,017.19	正常
庆安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际大厦支行	8110701013302609450	30,287,420.66	正常
陕西航空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	91150078801800004281	19,902,474.97	正常
四川泛华航空仪表电器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际大厦支行	8110701013602607630	2,065,059.04	正常
郑州飞机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际大厦支行	8110701011802612249	3,317,317.59	正常
四川凌峰航空液压机械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际大厦支行	8110701012802607191	9,856,028.56	正常
贵州枫阳液压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际大厦支行	8110701013302611128	11,417,425.80	正常
四川航空工业川西机器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际大厦支行	8110701013602601723	59,997,663.44	正常
贵州风雷航空军械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	91150078801500004279	8,822,907.94	正常
宜宾三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际大厦支行	8110701014302607702	24,545,844.51	正常
	合计		1,474,048,291.75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与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财务顾问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1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2023年度第九次会议（临时）、第七届监事会2023年度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28,752.27万元。该事项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3]0017294号）鉴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实际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28,752.2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置换计划已经实施完毕。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7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第七届监事会2023年度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and 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现金管理授权的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及授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度第五次会议（临时）、第八届监事会2024年度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上一授权期限到期日（2024 年 7 月 27 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存款协议，按照约定的执行利率对募集资金专户存款资金计付利息。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474,048,291.75 元全部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 9 月 20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度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航空引气子系统等机载产品产能提升项目”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至新乡市牧野区建设中路 168 号和新乡市高新区牧野大道 2399 号。“航空引气子系统等机载产品产能提升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中航机载全资子公司新乡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航集团”），新航集团原计划在新乡市高新区南二环与新儒路交叉口西北角实施本次募投项目，但考虑到所在区域整体规划调整、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需要等因素，经审慎研究，拟将“航空引气子系统等机载产品产能提升项目”实施地点变更至新乡市牧野区建设中路 168 号和新乡市高新区牧野大道 2399 号。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是为了满足募投项目的实际开展需要，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上述变更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项目建设内容，不会对募投项目产生实质性的影响，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变更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事项。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56,289.74		
募 集 资 金 总 额		496,524.99		本年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7,205.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募集资金用途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航空引气子系统等产品产能提升项目	不涉及	72,110.00	72,110.00	72,110.00	12,194.97	13,654.56	-58,455.44	18.94%	2026年6月	不适用	尚未完工	否
液压作动系统产能提升建设项目	不涉及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5,088.03	10,828.88	-9,171.12	54.14%	2025年12月	不适用	尚未完工	否
航空电力系统产能提升项目	不涉及	19,049.00	19,049.00	19,049.00	1,559.51	4,315.96	-14,733.04	22.66%	2026年6月	不适用	尚未完工	否
燃油测控系统等产品产能提升建设项目	不涉及	17,500.00	17,500.00	17,500.00	4,084.29	9,233.34	-8,266.66	52.76%	2026年6月	不适用	尚未完工	否
悬挂发射系统产能提升项目	不涉及	15,400.00	15,400.00	15,400.00	5,395.97	9,959.97	-5,440.03	64.68%	2026年6月	不适用	尚未完工	否
作动筒、锁定装置等机载产品产能提升建设项目	不涉及	15,200.00	15,200.00	15,200.00	4,277.24	10,232.65	-4,967.35	67.32%	2026年6月	不适用	尚未完工	否
电磁阀类等机载产品核心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不涉及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6,055.26	7,536.79	-7,463.21	50.25%	2026年6月	不适用	尚未完工	否
受油装置等机载产品产能提升项目	不涉及	14,500.00	14,500.00	14,500.00	4,212.41	8,619.91	-5,880.09	59.45%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航空工业风雷火发器等机载产品科研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不涉及	13,600.00	13,600.00	13,600.00	2,099.45	9,161.96	-4,438.04	67.37%	2025年10月	不适用	尚未完工	否
航空管路专业化建设项目	不涉及	8,250.00	8,250.00	8,250.00	1,002.61	3,472.12	-4,777.88	42.09%	2025年10月	不适用	尚未完工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涉及	289,391.00	285,915.99	285,915.99	10,300.00	270,189.15	-15,726.84	94.5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00,000.00	496,524.99	496,524.99	56,289.74	357,205.29	-139,319.7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 集 资 金 投 资 项 目 先 期 投 入 及 置 换 情 况												
用 闲 置 募 集 资 金 暂 时 补 充 流 动 资 金 情 况												
对 闲 置 募 集 资 金 进 行 现 金 管 理 ， 投 资 相 关 产 品 情 况												
用 超 募 资 金 永 久 补 充 流 动 资 金 或 归 还 银 行 贷 款 情 况												
募 集 资 金 结 余 的 金 额 及 形 成 原 因												
募 集 资 金 其 他 使 用 情 况												

注 1：“募集资金总额”是指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的金额人民币 496,524.99 万元。

注 2：“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3：“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营业执照

(副本)(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谢泽敏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税务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认证咨询；咨询策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511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2025年03月03日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谢泽敏
主任会计师: 谢泽敏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号22层220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9月09日

证书序号: 001738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二年十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交付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年3月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年3月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年2月15日



日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2017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证书编号：100000181823
No. of Certificate

发证日期：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九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杨益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03-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2827197203150814
Identity card No.



姓名：杨益明
证书编号：100000181823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9年3月2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5



姓 名
Full name 刘文文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08-2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27271988082435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48147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4 年 03 月 22 日

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3